



2010年12月

用海外信箱给 ip@dongtaiwang.com 发电子邮件，10分钟内会拿到几个IP。突破网络封锁，上到动态网首页点明慧网链接。

法轮功在中国是合法的

为法轮功学员做无罪辩护的律师们在法庭上指出：中国没有任何一条现行法律指出法轮功是×教组织，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，迫害才是违背宪法的非法行为。

■“法轮功是×教”的说法来自江泽民的讲话和《人民日报》，这些不能成为法律依据。

■ 法轮功属于信仰范畴，而国际法律和中国宪法都规定了信仰自由。任何法律不能违背宪法。

■ 法律不能给思想定罪，法律只能针对人的行为。法轮功学员即使面对中共这么邪恶、持久的迫害，也完全是和平理性的，无任何暴力和对他人的伤害。而法轮功学员无论是讲真相、发资料，这些行为都没有违反中国的任何一条法律。

■ 中共起诉法轮功学员的罪名主要是“利用×教破坏法律实施罪”。可究竟破坏了哪一条法律实施？没有一个中共法官能说明白。



与您说一说 当今不容忽视的问题

※您看过关于“预言”的书吗？

中国的《推背图》、《烧饼歌》、《梅花诗》及《马前课》等；韩国的《格庵遗录》；西方的《诸世纪》、《圣经启示录》，这些预言都惊人相似地提到法轮功的出现、遭到迫害、最后弘扬天下的事，也暗示了法轮功是来挽救人类的。人类此时将要面临一次大淘汰，而只有认同“真善忍”的好人才能进入一个全新的、美好的时代。

※顺天意明智“三退”保平安

中共建政以来，周期性的政治运动迫害了中国一半以上的家庭。零一年初，江泽民等一手导演“天安门自焚”惨案嫁祸法轮功，愚弄不明真相的老百姓，煽动群众对修炼“真善忍”的佛法修炼者的仇恨，对法轮功的迫害完全是由血腥和谎言构成的。零二年六月，贵州省平塘县亿年藏字石惊现“中国共产党亡”的天机，海内外一百多家报纸、电视、网站转发了这消息。

零四年十一月十九日，天降奇书《九评共产党》。被迅速译成二十几种语言在全世界传播，被称作“一本震撼全球华人的书，一本正在解体共产党的书”，由此

引发全球退党、退团、退队——三退大潮。如今，在国际上认定江泽民等因迫害法轮功而犯下群体灭绝罪和酷刑罪，并向国际刑警组织发出国际逮捕令。善恶有报是天理；中共灭亡是必然。

曾经加入过党、团、队员，要声明退出中共的一切组织，才能远离这个要被天灭的邪灵，才能真正得救。那些紧跟中共、追随它迫害法轮功的人，将随着中共的解体，一同消亡。这是选择自己未来的大事，没有任何强求的因素。

法轮功学员告诉人们真相，不要相信中共邪党的谎言，真心退出其一切组织，就可以在大灾难中保命。“君子不立危墙之下”，法轮功更是在救人。

※珍惜生命 选择美好未来

请您冷静的思考一下法轮功，中共血腥镇压已超十一年，法轮功没有倒下，却传遍世界100多个国家和地区，使不同国度、不同民族亿万人受益。至今，法轮大法获得世界各地的褒奖与支持议案信函已超过3000多项，法轮功创始人李洪志先生四次获诺贝尔和平奖提名，于2009年获“杰出精神领袖奖”。只要善待大法，善待大法弟子，诚念“法轮大法好”“真善忍好”就会有神佛看护得福报，就能出现奇迹。◇

■ 除中国大陆外，没有任何国家和地区宣布法轮功为×教和禁止法轮功的传播，在同属中国的港、澳，法轮功也能自由生存和发展。到底谁的标准有问题呢？另外，迫害法轮功的一切命令都来自类似盖世太保机构的“610”办公室，它是凌驾于宪法与法律之上、不属于公检法任何部门的非法组织。

■ 中共在法轮功问题上犯了个愚蠢的错误：作为一个无神论政权，它可以认定所有“有神论”都是错误的，但它万不该插手评价哪个有神论是“正”的，哪个是“邪”的，更不该在其荒谬的评价基础上，用暴力方式去“洗脑”、“转化”一个正常的善良人。中共在干涉信仰自由方面实际上是在犯罪，

■ 通过法轮功学员这么多年的讲真相，“信仰无罪”、“信仰合法”已经被很多中国人接受了。◇

诚念“法轮大法好” 去灾保平安

【明慧网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五日】湖北武汉市有位法轮功学员，她的家人都修炼法轮功。她有个姐姐叫翠姑（化名），虽然没有修炼，但对妹妹全家炼法轮功受益向往不已。每次去妹妹家，她就看大法书，或听师父讲法录音，来了新的真相碟子或小册子更是一样都不落下。她深知大法师父是来救人的，大法是叫人积德行善做好人的，是邪党在诬陷大法迫害法轮功学员，因此果断“三退”（退党、退团、退队），把“法轮大法好，真善忍好”记在心里。逢人就告诉“三退”保平安，念大法好得福报。

翠姑在单位是烧茶送水的，有一天，她提一桶开水，一不小心被绊倒了，一桶开水泼在膝盖以下的双小腿和脚上，旁边的同事惊吓之余，要送她去医院，她却说“我诚念大法好，没事的”，嘴里不停地念“法轮大法好，真善忍好”。果然，腿脚皮肤先是红红的，没有破皮也没有起泡，过了一会儿连红的都退去了，双腿脚皮肤完全恢复正常了。

在场的人亲眼见证了大法的神奇，纷纷做了“三退”，感叹法轮大法真是好啊！◇



法轮功学员林建华多次遭绑架 含冤离世

【明慧网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四日】(明慧网通讯员湖北报道)武汉市蔡甸区法轮功学员林建华长期遭受地区“六一零”(中共迫害法轮功的非法组织)的监控、骚扰，二零零零年三月七日和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四日，两次被非法关押在武汉市何湾劳教所劳教，每次一年，并超期关押半年，身心受到摧残。

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三日，林建华被迫害含冤离世，享年四十六岁。

一九九六年，林建华开始炼法轮功。修炼后，身体健康了，脾气变好了，做事处处为别人着想，家庭和睦了。然而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二日，民政部和公安部发出通告，诬陷法轮功，迫害法轮功学员。林建华则深深体会到法轮功祛病健身有奇效，能提高人的道德水平。于是，她在一九九九年十月十六日，去了北京，要为法轮功、要为李洪志师父说一句公道话。两天后，她辗转来到国家信访局，信访局拒不接待，林建华被当地公安局非法拘留，之后，由蔡甸派出所带回，关押一星期。

■ 被“六一零”绑架到洗脑班

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中旬，由于林建华不放弃修炼法轮功，被蔡甸区“六一零”(在蔡甸文昌街一个家属楼的一楼，两个小房间，门前无牌无号无名)绑架到蔡甸党校洗脑班。

“六一零”人员强制法轮功学员写“决裂书”，林建华坚决不写。“六一零”就找她的娘家人、婆家人劝说。林建华对亲戚说：“你们都知道，我那么严重的妇科病，炼法轮功都炼好了，我按真善忍做人又不妨碍任何人，今后还要教儿子做个道德高尚的人，我不能昧着良心说假话啊！”“六一零”又以她丈夫的工作、孩子上学相威胁，林建华深知共产党整人株连九族，不得已写下了离婚协议书，同时声明：“法轮功是高德大法，要我与之决裂办不到，修炼法轮功和进京上访是个人行为，与他人无关，不应牵连无辜……。”“六一零”很无奈。从此，林建华就成了蔡甸区“六一零”监视迫害的重点对象之一。

■ 被“六一零”绑架到武汉东市东西湖妇教所

二零零零年二月十一日早晨，林建华等几名同修在电影院前街心花

园炼功，被蔡甸区“六一零”绑架，送往武汉东市东西湖妇教所迫害十五天。同年二月二十八日，林建华与另三名法轮功学员一起学法，遭蔡甸区“六一零”以“非法集会”的罪名绑架。同年三月上旬，蔡甸区“六一零”及蔡甸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以莫须有的罪名将林建华非法判刑一年，送武汉何湾劳教所迫害。

零一年上半年，林建华回家，因林建华坚持信仰真善忍、做好人。在以后的日子里，每遇“七一”、“十一”或者北京开党会等等所谓“敏感日”，林建华又多次被“六一零”上门骚扰甚至抄家，办学习班，或送到东西湖妇教所迫害。

■ 再次被“六一零”绑架到蔡甸党校洗脑班

二零零三年七月，由于坚持修炼法轮功，同时向人们讲法轮功被迫害的真相，林建华等多名法轮功学员被蔡甸区“六一零”强行绑架到蔡甸党校洗脑班。这次参与迫害的有武汉市“六一零”和武汉市邪悟人员龚良汉等，亲自来蔡甸参与迫害。

在蔡甸党校洗脑班，有一次，吃饭后，林建华、毛翠兰(法轮功学员，二零零九年元月二十二日含冤去世)等人，感觉嘴唇麻木，继而胃部不适，神志不清，全身寒颤。

■ 遭多次转押酷刑迫害 管教致使水中放不明药物

二零零三年十一月，林建华因张贴不干胶、发真相资料和光盘，被蔡甸区“六一零”和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绑架并抄家。他们将林建华绑架到蔡甸党校洗脑班，问不出个所以然，又把她转到武汉市东西湖第一看守所。在此，她遭到残酷毒打逼供，也没有妥协，最后又将她吊几天几夜，她仍不配合，就又被绑架到武汉何湾劳教所迫害一年。

蔡甸区“六一零”及国保科将林建华非法押送到何湾劳教所时，警察李新强对何湾劳教所的管教说：“林建华是个顽固分子，你们要好好对付她。”在这里，林建华遭受了非人的折磨，手段之卑劣，使她身体和精神受到严重摧残。

在行经期，管教罚她站七天，不准走动，血流到脚上、地上，身上发臭，不让洗，脚肿的不能行走。

管教还唆使人在她喝的水里放不明药物，喝水后，感到舌头口里发麻(这是林建华回家后讲她的经历说的，她说可能是破坏中枢神经的药，无色无味的)。林建华曾以绝食进行反迫害，却受到残酷的折磨。

大约是二零零四年十月，劳教所要求家属带营养品去探视，家属看到：林建华的脖子以下全是吓人的红疹子，身体虚弱，精神极差。

■ 非法关押迫害 造成严重摧残

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下旬，林建华回家了，见到人都说她与以前判若两人。在以后的两年里，身体每况愈下，精神极度萎靡不振。总感口渴，喝冷水、冰水。到零七年，全身消瘦，头发脱落，掉牙齿，还经常发烧。零八年二月，林建华双目失明，人极度虚弱，整个人只剩骨架子。

家人把她抬到蔡甸区十三医院，蔡甸区“六一零”和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赶到医院，不让医院给她检查。家人把她送到武汉市内大医院，“六一零”及国保大队又追到那里不让治，这时林建华跟医生讲：“我是炼法轮功的，我们按真善忍做好人，是他们把我迫害成这样的，电视报纸上说的‘天安门自焚’全是栽赃陷害的……”。好心的医生才把她留下了。

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三日，四十六岁的法轮功学员林建华含冤去世了。

直接参与迫害的单位与个人：

武汉市蔡甸区政法委书记：柴树彬
武汉市蔡甸区“六一零”头目：柴树彬

万维林、宋楚和(前任)
武汉市蔡甸公安分局国保科：毛国凯

詹明权、杨荣国、鲁山、李新强
杨国桥 姚忠树、朱玉桥

(到目前其中有些人已调离)
武汉市蔡甸街派出所：张明亮
武汉市邪悟人员犹大：龚良汉
武汉市何湾劳教所

※※※※※

我们揭露迫害，是为了制止迫害，使邪党的追随者不再对大法犯罪、不再对修炼人作恶。在邪党的历次运动中，人们看到其追随者的命运是苦涩和悲哀的，他们失去的，或是自己的宝贵生命，或是自己的道德良知……。我们的目的是救度那些还有良知善根的人；救度被邪党谎言迷惑的受害民众；让我们平安度过劫难，让我们一起走向未来！